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路女士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08），对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路女士的股份减持计划进行了公告，其计划在未来6个月内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5,75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263%。

截止本公告披露前一交易日末，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内路女士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45,6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262%，其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及路女士本人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路女士于2020年10月30日至11月25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5,600股，详见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公司目前 总股本比例
路路	集中竞价	2020年10月30 日至11月25日	49.01	45,600	0.0262%
合计			49.01	45,600	0.0262%

减持股份来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包括实施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部分）。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路路	合计持有股份	183,000	0.1051%	137,400	0.0789%
	其中：无限售流通股	75,000	0.0431%	65,400	0.0376%
	有限售流通股	108,000	0.0620%	72,000	0.0414%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未违反路路女士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本次股份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情况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该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3、路路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路路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6日